

附件 7

抵押權 清償 同意塗銷 證明書

本人於_____所有下列土地設定抵押權，並經_____地政事務所
以民國____年__月__日收件_____字第_____號辦理抵押權登記
，因該等土地列入「雲林縣斗六市人文公園區段徵收」範圍內，原設定
之抵押權 擔保債權已清償完竣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證明書。
本人同意塗銷

土 地 標 示						備 註
鄉鎮 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面積 (m ²)	權利價值(元)	

此 致

雲林縣政府

立證明書人： (簽章)
身分證字號：
住 址：
電 話：

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附註：一、抵押權人如為金融機構，得由金融機構自訂本證明書格式。
二、抵押權人須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印鑑證明。